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39 号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披露《2021 年度业绩预告》（以下简称《业绩预告》）称，预计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8 亿元至 1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 26.5 亿元至 30.5 亿元，预计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63,598.16 万元至-43,598.16 万元。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因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尼斯工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工业”）破产清算，对往来款计提减值，影响经常性损益金额-18.00 亿元至-19.00 亿元；并因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合并报表层面确认的投资收益及计提的预计负债影响非经常性损益 15.50 亿元至 16.00 亿元；二是土地收储、公司下属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等影响非经常性损益 3.00 亿元至 4.50 亿元；三是计提各项减值 5.00 亿元至 6.00 亿元。

此外，你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晚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的公告》显示，法院已受理全资子公司优工业债权人的破产清算申请。你认为，优工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后，丧失对其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我部对上述事项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下列问题进行说明：

1. 说明截至目前优工业破产清算的进展情况，你公司认定其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后，丧失对其控制权，并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 说明你公司对优工业往来款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形成原因、形成时间、金额、减值计提情况等，并结合其经营状况、公司会计政策等因素，说明此次对其计提大额减值的主要原因及依据，在此基础上说明是否存在以前年度未能识别减值迹象、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3. 《业绩预告》显示，优工业破产清算事项对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金额为 15.50 亿元至 16.00 亿元，主要是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合并报表层面确认的投资收益及计提的预计负债。请按前述类别说明优工业破产清算对你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影响金额，说明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4. 《业绩预告》显示，除优工业破产清算事项外，因土地收储、公司下属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等事项，对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金额为 3.00 亿元至 4.50 亿元。请按具体类别说明前述事项对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影响，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5. 《业绩预告》显示，公司计提各项减值 5.00 亿元至 6.00 亿元。请按相关资产类别说明计提减值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名称、减值原因、计提金额等，并说明以前年度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6. 你公司于 2019 年底完成破产重组，本次 2021 年度再次大额

亏损且净资产为负值，从而触及退市风险警示。请结合你公司所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竞争环境等因素，分析你公司破产重整完成后，持续经营能力未能实现根本性好转的主要原因，你公司已采取或已采取的相关改进计划或措施（如有），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1 月 2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2 年 1 月 26 日

抄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

抄送：辽宁证监局上市公司处